前不久与几位朋友聊天,一位朋友说起她去世的先生。我很惊讶,

肴。她先生去世了,很多朋友劝她把这个十人红木餐桌卖掉,因为家里

只有她一个人吃饭,显得空旷。甚至有人出高价想买,但都被她婉言谢

绝了。她说每次吃饭,就坐在这个十人餐桌上,显得很孤独,但是觉得

她先生还在那个位置上看着她。她觉得一定要给先生留一个位置,让

自己对先生的思念有一个念想。聊到这儿,几位朋友都没有说话,想必

都沉浸在对她先生的思念情绪里。最后她说了一句话,先生走了好几

我整整写了三个多月,写的时候就有一种情感在里边,怎么拔也拔不出

来。其实起初写作的想法来源于真实生活中的一件事。我一个朋友的妻

子被汽车撞死,司机逃逸,几个月都没有找到肇事者。我这个朋友就总去

交警部门询问,那份执着让他自己都惊讶。后来终于找到了肇事者。交

警部门对他说,逃逸的司机不是都能找到的,有时候赶上没有摄像头,也

没有目击者,就可能找不到了。我曾经问过朋友,你这么固执地找这个逃

逸司机是为什么呢? 朋友说了一句话,就是让我老婆心安,我不能让她带

几年前,我曾经写过一部中篇小说《我就不相信找不到你》,这部小说

年了,我觉得对他的感情还在储存过程中,而且越积累越多

着遗憾就这么走了。准备放弃的时候

我都要看看她的遗像,望着她的眼睛,

就给了我一份力量。朋友这个故事深

深打动了我,促使我开始动笔写。写完

了,我并不太满意。我觉得找到一个好

的故事未必就找到了一个好的小说内

我谁谁的下落。有的找到了就得到了

房补,有的找不到就只能继续找。说起 来,每个人的房补都是十几万元,这应

该说算是一笔大钱了。有一个叫高光

地的老部下去世多年,怎么也找不到他

的妻子,那十几万元就搁着。我忽然间

就回想起与他工作的那段日子。我初次

见到他,他像一个大哥,亲切而幽默。他

学识广博,而且诲人不倦。我总能在他

那儿得到需要的东西,于是我就一直在

淘他的宝藏,可他的宝藏似乎永远也淘 不完,越积攒越丰富。高光地总是很有

激情,你和他说话他总是微笑,即便在他

最困难或者最不高兴的时候依然面带这

我工作的部门要补发房补,我曾经 是这个部门的领导,于是就有人总问询

涵,就搁置下来了。

(一)重读

博尔赫斯说:"比阅读更好的事,那就 是重读。每一次我们重读一本书,这本书 就与从前稍有不同,而我们自己也与从前 稍有不同。"没错,人生的各个阶段,我们 都会迎来一个与之前较为不同的自己。 当然,有的人变化属脱胎换骨,有的人变 化则是凌波微步,但无论怎样,于读书而 史上,他又不是陪跑最多的,最多的是英国

言,随成长而变化的认知都会

令我们对同一本书产生不-样的解读。

我十四五岁时就读了罗 曼·罗兰的《约翰·克利斯朵 夫》以及伏尼契的《牛虻》。但 多年后,当我重新打开它们 时,书中多数细节都已然不记 得了,不少段落甚至就如同从 未读过一般。为此,我还专门 找出年少时几个拿来做读书 笔记的本子,上面有我对这些 作品的摘录和标注,记忆渐次 唤醒,但同时却又不得不承 认,随着阅历的增长以及对知 识理解的加深,成年后的我看 问题的角度已与年少时发生 很大变化甚至大相径庭,因而

原书中的许多内容也如同新知识一般被 重新摆在我面前。所以,在我看来,重读 不仅对于从事文学创作的人重要,对于所 有读者而言其实都很重要。尤其是年少 时读过的那些经典文学作品,成年后更有 重读的必要。

以《牛虻》为例,曾令我记忆深刻的是 牛虻对琼玛的爱情,是他与生父——神父 蒙泰里尼的相爱相杀。而多年后重读,我 才领悟伏尼契真正想要表达的是什么,那 就是牛虻(亚瑟)如何战胜了对一个人来 说最为难以战胜的敌人——自我,从而脱 胎换骨成为新人。而《约翰·克利斯朵夫》 曾被我视为一部张扬自我奋斗精神的杰 作,但重读后我却认识到,罗曼·罗兰想要 表达的不仅是克利斯朵夫一个人的奋斗 历程,而是在用笔呼唤千千万万个真正的 英雄,他讴歌的是人类在命运面前永不屈 服的一种精神。

有时候重读也会变得有趣。比如重 读塞林格《麦田里的守望者》,当年我奇怪 主人公霍尔顿为何特别讨厌电影,尤其是 他那句"我讨厌死电影了,千万别和我提 这个"令我印象深刻。而当我重读时再看 到霍尔顿对电影的种种反感,却不由得会 心一笑,因为后来我知道,塞林格之所以 讨厌电影,是因为他讨厌某些电影人。塞 林格的初恋乌娜(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美国剧作家尤金·奥尼尔的女儿)无情抛 弃了他,却嫁给了电影界大名鼎鼎的查 理•卓别林。

还有简·奥斯汀。初读时好奇奥斯汀 的小说在涉及谈情说爱时为何总一笔带 过? 其作品表现的多是群体性社交活 动。后来读到不同版本的奥斯汀传记尤 其是实地探访了她在英格兰的故居后,了 解到她爱情的多舛与不幸,于是重读时便 明白作家或许就是在刻意回避着对某种 情感场景的描摹。

了面值为10英镑的纪念钞,在奥斯汀肖像 的下方印了《傲慢与偏见》中的一句话: "我说呀,什么娱乐也抵不上读书的乐 趣。"而读书的乐趣有时便来源于重读。 也就是当我们了解到作家与作品背后的的人老怪害羞地说将要念。

一个思路活泼、追求新意的读者,只能是 一个'重读者'"。

(二)荐读

诗

经

冀

约翰·克利斯朵夫

那么多年诺贝尔文学奖他年年位居榜单前 列,却又年年陪跑。但在诺贝尔文学奖历

> 作家格雷厄姆·格林,一生被提 名21次却最终无缘获奖。而格 林的崇拜者们——加西亚·马 尔克斯、威廉·戈尔丁等则相继 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格林与 村上春树有个共同点,那就是 他们的作品都很畅销,而这种 畅销与诺奖不能说毫无关联。 因为每当诺奖颁奖前,位列榜 单头部作家们的作品在全球 各地都会被以各种方式荐读 给读者, 荐读无疑助力了他们 作品的持续畅销。

所谓荐读,顾名思义也就 是推荐给读者去读。当下多如 牛毛的各类图书榜单,其实就

的:"一个优秀的读者,一个成熟的读者, 能承认那些广告做得不错,谁管它威风不威 说不用读太多书,只要多读金庸就行,因为金 风呢。"老舍先生这里说到的辛克莱,指的是 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美国作家辛克莱·刘 易斯。说实话,我也不太习惯读辛克莱的小 说,但在老舍年轻的时候,辛克莱却是被一 常常会同情村上春树,不为别的,就为 些文人常挂在嘴边的当红西方作家,不少人 都以读他的小说为时尚。

> 如今各短视频平台上"网红"们推荐的 书籍也很多,在网上大呼小叫的让人感觉不 买他们的书仿佛不只是一种遗憾,简直成了 某种罪过。不知道别人以为如何,反正每一 次我碰到这种方式的荐书,我都不会作任何 停留,而是立马划走。

(三)博览

汪曾祺先生说:"一个当代的中国作家应

庸的小说不绕圈子,都是一开头就进入故事, 节奏快、读者读起来轻松且不费脑子。

果真如此吗?金庸小说节奏快是报纸专 栏需要,但金庸先生能够几十年如一日写专栏 而不枯竭,为读者贡献了那么多耳熟能详的文 学人物,恰恰得益于他的博览群书。其作品虽 为武侠,但几乎部部作品都与真实历史捆绑, 金庸对中国历史、人文地理及宗教民俗之熟稔 也超出了不少所谓业内专家,如果仅供读者消 遣,也不会有"金庸学"横空出世。所以我以为, 如金庸先生这般或许才够得上汪曾祺先生所

美国当代文学批评家哈罗德·布鲁姆认 为,一切阅读都是一种误读。文学作品的意 义就在于阅读过程中通过语词能指之间的无 止境的意义转化、播撒、异延,而不断产生又 不断消失,所以寻找原始意义的阅读是根本 不存在的。因此,阅读在某种意义上就是创

我最早读小说是以外国小说居多。后来 读到这些外国作家的传记和相关研究资料,发 现误读之处多多,有的属无伤大雅,有的则是 南辕北辙,主要误读之处就在于因为对作家的 经历和创作初衷缺乏了解,因而想当然地以为 作品所要表现的肯定是"这样"而不是"那样"。 其实不只是普通读者,专业评论家误读作家作 品的也大有人在。用一种学理和方法论来套 用和解读不同的文学作品,误读只能是必然, 并且评论家的主观情感也不可能和作家创作 时的情感完全相同。正所谓有一千个读者就 有一千个哈姆雷特,这句话揭示的恰恰是阅 读的代入心理与接受的多元分化。

有一个来自《诗经》被误读的例子曾被广 泛提及。《关雎》是《诗经》中的第一首诗。雎鸠 本是一种凶猛之鸟禽,《关雎》一诗本意是以雎 鸠求鱼来象征男子求爱。而到了汉代,儒家将 其视之为贞鸟,"关关睢鸠"从此成为雌雄和鸣、 夫妻和谐之写照。实际上这并不是因为汉代 的学者无知而造成的理解上的错误,而是一次 "刻意"误读,它反映了社会生活及婚姻观的变

"刻意"误读也表现在对待安徒生的作品 比如《海的女儿》就不是写给儿童看的,是 安徒生给成人读者创作的;《丑小鸭》按照安徒

烛,于是不自觉地把"举烛"二字写在信里 燕相读后,高兴地说:举烛是崇尚光明的意 思,崇尚光明就是选用贤德的人。后用"郢书 燕说"来比喻误解原意,穿凿附会。而纪晓岚 则在他的《阅微草堂笔记·滦阳消夏录四》中, 把这一误读评述为"是不必然,亦不必不然, 郢书燕说,固未为无益。"也就是说纪晓岚肯 定了误读的合理性,至少在他看来误读并不

的中小学试卷所选用者,而列出的对其作品 解读的"正确答案",往往与这些作家的创作 初衷有相当之距离。这也再次说明,只要读 书,误读就在所难免。一部《红楼梦》有那么 多人在研究,到如今却难说哪一种认知就一 定属于"真知",而哪一种阐述则属于"误读" 的结果。其实也不仅是"红学",这世上被人 们讨论来讨论去的学问,到底有多少是起源 于"误读"?怕是谁也说不清啊!

题图摄影:王 翊

该是一个通人。"汪曾祺这里所说的"通人",我 以为首先是指作家的阅读面要广,其次是指 作家的知识面要宽。我见过某些诗人,似乎 只能创作些分行的文字;也见过一些小说家, 小说写得不错,但小说以外的文字却令人不 忍卒读。"术业有专攻"这话于文学创作而言 不能说不适用,写作上一招鲜吃遍天的事儿 亦不在少数,但诗人不读小说,小说家不读诗 歌,散文作者不看文学评论,在我看来总感 是一种变相的荐读。有人还将 觉是缺少了一些什么。文学创作里的不同



其"细分"为迷惘时读什么书,失恋时读什么 书,落魄时读什么书,发达时读什么书,等 等。多年前,我曾认识一位"职业配书人", 他不仅熟悉国内各大图书榜单的实时动 态,知道哪位娱乐大腕喜欢读什么书,哪个 流量明星喜欢看什么读物,还为企业家私 人书柜装饰配书,同时为客户设计指导办 公室书柜摆放与书籍搭配,于这位"职业配 书人"而言,"荐书"不仅是一种谋生手段,而 且成了一门可以自带各种附加值的生意

说实话,我不觉得由"职业配书人"推 荐的都是有用的书,有些也可能只适合于 装潢。事实上,如今各种各样的图书排行 榜,其背后多半有资本与出版商的影子。 比方就曾有人找我去给某些图书写推荐 文字,当然属于"命题作文"性质,被我婉 拒,这倒不是因为我吝于表扬,而是我觉 得读书这事儿不比吃货"探店",人类精神 层面的差异远比味蕾的差异要大。把自 己喜欢的书推荐给周围朋友显然没问题, 但推而广之却要慎之又慎,你之蜜糖他之 砒霜也说不定。回想我年少时,没有媒体 荐书,更没什么排行榜,说一本书好,都是 简·奥斯汀逝世200周年时,英国发行 朋友间口口相传,这固然于时间上不经 济,但买回来读却多半不会"走眼"。

老舍先生在他的《读书》一文中提到 某一类书的时候说:"这类书是这样的:名 气挺大,念过的人总不肯说它坏,没念过 譬如说《元 各种掌故,当我们历经了生活与岁月的淘 曲》,太炎'先生'的文章,罗马的悲剧,辛 洗与打磨,再去重读,感受与心得自会不 克莱的小说……我不害羞,永远不说将要

创作体裁说到底都是触类旁通的,纵观古今 中外,我还很少见到一个大作家只有"一种 笔法"。而且在我看来,想要成为一名好的 作家,倘若非要说有什么法门的话,我以为 在阅读上博览群书怕是不二真经。

查尔斯·狄更斯二十岁出头就做记者, 他后来多次谈到记者生涯对他的巨大影响, 其中重要一条就是让他必须阅读各种貌似 与文学无关的书籍,感兴趣的精读,不太感 兴趣的也会浏览,这令狄更斯成为英国文学 界出了名的"杂家"。梁启超先生在他的《治 国学杂话》中也曾讲道:"每日所读之书,最 好分两类,一类是精读的,一类是浏览的。" 梁先生认为经史子集等经典一定是要精读 的,而对于那些够不上经典的书籍也要有所 涉猎,对于后一种书籍只要"觉得有趣,便注 意细看,觉得无趣,便翻次页,遇有想抄录 的,也俟读完再抄,当时勿窒其机。"这显然 是梁启超先生的经验之谈。我们佩服大师 之气吞万象举重若轻,殊不知他们博览群书 量之大远超出一般人的想象。

鲁迅先生也是如此。作家萧红在《回忆 鲁迅先生》一文中记录了这样一件事:萧红 穿了新衣服去见鲁迅,问鲁迅先生:"周先 生,我的衣服漂亮不漂亮。"鲁迅答:"不大漂 亮。"之后二人便围绕女人的穿衣品位等话 题聊了起来。萧红又问:"周先生怎么也晓 得女人穿衣裳的这些事情呢?"鲁迅先生答: "看过书的,关于美学的。"而在一旁的许凡 平则说:"周先生什么书都看的。"

记得金庸、梁羽生的武侠小说特别走红 同,就像《洛丽塔》的作者纳博科夫所说 念。好些书的广告与威风是很大的,我只 那些年,就有不止一个人对我说,想写好小 因为她从来不跟我们说起这件悲伤的事情。那天不知道什么原因突然 说起就滔滔不绝。她说,她先生生前很喜欢热闹,也有烹调手艺,很喜 欢请大家吃饭。为此从南方费了很大的气力买了一个十人的红木餐 桌,至于怎么买来的,又怎么运到楼上都是难以想象的。每次吃饭大家 凑在一起都很热闹,其中必有的就是大家都赞美她先生做的美味佳

说的中国作家里的"通人"吧。

(四)误读

造一种意义,即误读。

化与追求和谐、美好的心理趋向

生写给评论家勃兰兑斯的信中所言,则是安徒 生的自传,是对他原本应该是贵族而却受到不 公平待遇的不满。但后人却给这两部作品赋 予了许多安徒生创作初衷之外的意义。 误读,按照清代大文人纪晓岚的说法,也 有其合理性。"郢书燕说"一词出自《韩非子· 外储说左上》一文。文中记载,郢地有人晚上 给燕国丞相写信,因烛光不亮,命拿烛的人举

是什么大问题。 在我认识的作家中,多有其作品被各地



种表情。退休后,他患了癌症,一发现就到了晚期。我去看他的时候,他 还能坦然地给我讲自己的病情,他比任何人都了解自己的病情到了哪一 步,微笑着告诉你。听他爱人讲,他经常会疼痛,疼得他大汗淋漓。我曾 经几次看望他,他总是问单位怎么样了,谁谁怎么样了,你这个领导能不 能担当起来,等等。他很少说自己怎么样了,我觉得他是从内心做到了这 份淡定从容。我真的做不到他这样,我没有他豁达。后来,他去世了,我 是晚上在家接到他爱人电话的,她告诉我这个消息后泣不成声。我很 懊丧,因为原定要去看望他,隐约中总觉得他会突然离开我们,想最后跟 他见一面。因为有个急事没去成,就打电话给他爱人,说晚两天一定 去。但就在这个"晚"字中,他等不及我们先走了。我接到他爱人的电话 后很久没有入睡,想的都是他的笑容,都是他和我在一起的一幕幕。就 在寻找他妻子下落又找不到的时候,我在梦里忽然看见了高光地,他没 说话,只是投来期待的目光。醒来,发现有一滴泪水凝在我的眼眶里 高光地有一个生病的儿子,这是他一直不放心的,他生前曾经多次跟我 说,我走了不怕,孩子怎么办,他妈妈身体又不好。自从他走后我就没有 再联系他的家人,也不知道孩子后来怎么样。之后,单位补发房补,我曾 经给他爱人打电话,没想到却是空号。给他天津的家打电话寻找,接电话 的是外人。还是单位的人最后终于找到了高光地妻子的电话,我打过去 的时候,就听见电话那边孩子在喊,是李叔叔吗。这句话一下子就触发 了我对高光地的情感,眼眶顿时就湿润了,我很久都没有再说什么。

就在这时,我突然找到了《我就不相信找不到你》的故事内核,那就 是感情的不断寻找。小说里的人物不单单是为了寻找这个逃逸的肇事 者,更是为了给自己和别人一个感情储存。感情是需要储存的,为别人 也为你自己。人需要储存感情,它可以让人纯净起来、圣洁起来。其实 我写这个找逃逸肇事者的过程,是寻找自己的过程,也是在体味人与人 之间的那份情感。所以我在小说里不仅是写了如何找那个撞死他妻子 的逃逸司机,更是在写一种感情包围中的慰藉。我的侄子是一名警察, 后来他得了病,没痊愈就出去旅游,想舒缓一下自己陷入病情的情绪。 但就在旅游的过程中突然晕倒在地上就再也没有起来。他葬在一家公 墓,与我去世的父亲和母亲在一起。这家公墓面积很大,找起来很费 劲。今年清明去扫墓,我突然想去侄子的墓碑前看看,于是买了一束鲜 花去寻找。我是看着侄子长大的,侄子的音容笑貌始终在我眼前。我 捧着鲜花去寻找,依稀记得那个地方但总也找不到,就好像进入了一个 魔圈。我在精疲力竭的时候都准备放弃了,但又总觉得侄子在九泉之 下似乎在等着我。最后在我的反复寻找中,忽然发现了侄子的墓碑,其 实我在他面前已经走过了好几次。我看见他穿着警服的遗像微笑地看 着我,我把鲜花放在他的墓碑前,轻轻地对他说,放心,我会找到你的。 瞬间,我和侄子的许多往事涌上心头。一个朋友的父亲突然去世了,他 给朋友留了三大柜子剪报,应该是他大半辈子的心血。朋友在清理父 亲的遗物时觉得这三大柜子剪报实在占地方,与自己的喜好完全不搭 界,就卖给了收废品的。父亲过世几年后,他又觉得自己当时应该把剪 报留下来,起码能对去世的父亲有个交代,也是一种缅怀。总说睹物思 情,现在父亲留下的简报已经无法再收回来,他觉得很失落,也很懊 悔。我想起另外一个朋友那张十人餐桌,情感的储蓄不仅是在脑海里, 也在寄托的物件中。 题图摄影:高浣心

津门名家谈艺录(八)

宁书给:师心不师迹

章用秀



协会会员、天津市文史馆馆员、天津市 提醒和纠正。 书法家协会名誉理事,有"华夏第一赵" 的美誉。

我与宁先生交往是在上世纪70年 代末,那时他在大沽路先农大楼中的天津百货站工作,我常去 那儿与先生见面,多是谈书法的事。宁先生个子较高,白净脸, 为人谦和,在交流中得知先生早年书法是有师传的。他在大直 沽上小学时,校长李学曾,精于赵孟頫书,书纶常追随其左右, 临池濡墨。该校语文教师段宜民工于"二王"、欧、柳诸体,喜其 聪颖好学,收为入室弟子。此间临池,以楷书为基础,柳、欧、赵 诸体皆刻苦临摹,尤以赵体研习最久。谈到赵孟頫的书法,先 生说:"赵书用笔外柔内刚,书者临习,只攻其表,难及其里。以 赵体写榜书,而气势端庄雄伟,尤为难能。"

关于赵体书,一直有不同看法,尤其是写"丑书"者,因无书 法根基,又不苦心临习和深入探讨,故对赵书多有非议。老友 侯军先生曾撰文,对赵孟頫书法和宁老对赵书的继承、弘扬和 发展给予高度评价,我十分赞同。欧、颜、柳、赵,苏、黄、米、蔡, 各有千秋,各具风采,学谁或像谁均不可贬抑,赵书与宁书自有 其无可比拟之优长,不能带着偏见去评判。赵体笔法含蓄圆 熟,笔画精到,精致中透出静穆之气,稳健中流出灵动之神,只 要学得对路,定能取得非凡成就。宁先生楷书笔势稳健而内含 清秀,行草则清秀中求苍劲,结构于规矩中,随势生形而不失法 度,雅而不媚,他便是学赵书抓住了灵魂,学到了根本。

宁先生认为:学习书法,必须尊重传统,在继承中创造性地 发展,在比较、研究中提高欣赏水平;必须加强历史和文化知识 的学习,提高审美的理解能力和阐述能力;必须掌握书法艺术 起我们的思考、汲取和借鉴。

的基本知识和规律,进而提高书法创作水平和艺术境界

孙过庭《书谱》有句话:"初学分布,务求平正;既知平正,务 追险绝;既能险绝,复归平正。"宁先生说,这是学习书法的三个 阶段,要好好把握。有人要学赵体,宁先生说:单独写赵体,一 些古人的笔意不容易表现出来,可以通过学习借鉴王羲之的字 来丰富自己。同赵体的那两本字帖相比,《圣教序》就更难掌握 了。通过对《圣教序》的学习,再临写《仇锷墓志铭》和《出师表》 时入手就快了。要走"遵循传统一丝不苟,博采众长为我所用, 融会贯通不断发展"的学书之路。他十分重视语言文字的准确 性。有人向宁先生学习书法,有一次宁先生指着一个写着"氣 叶金蘭"横幅上的"叶"字告诉他,这个字读"xie(二声)",不要写 津门书法家宁书纶(1923—2021)字 成"莱"字。他提醒人们,简化字转换成繁体字并不是一一对应 言如,室名慕頫斋,生前为中国书法家 的,时常对一些人在创作中将简化字转换成繁体字的情况进行

> "要师心不师迹"是宁先生书法理念的核心。他不是简单 地向人们传授一些技法知识,而是将中国古代的一些书论和基 本技法进行系统梳理,并结合自己的实践感悟总结进行深入的 转化。当代书法家张建会说:"宁老师是我在艺术成长之路上 影响至深的引路人。"张建会18岁时在天津青年宫举办的天津 市青年书法学习班上向宁先生学习书法,他深有感触地说:在 先生指导下,我先后临习楷书《九成宫》、行书《圣教序》和草书 《十七帖》,后转习隶书《史晨碑》和《礼器碑》,其实是受到宁老 师的影响。当时在一个展览上,宁老师有件隶书作品给我触动 很大。后来,我学写隶书,宁先生给了我很多鼓励和针对性的 辅导。进这个班之前,他总是认为认真听老师传授书法技能、 看老师亲笔书写,然后照老师的字写就可转化成自己的了。但 是,第一次上课感受最深的就是宁老师强调,不能学老师,要师 心不师迹,要结合自身特点向古人学习,从碑帖学起。他反复 谈李北海之"学我者死,逆(叛)我者生",鼓励转益多师。因此, 班里的同学书风面目各异,这是跟宁先生的教学理念密切相关 的。张建会说:"在传统和创新的关系上,学习班为我埋下种 子,打破了思维和理念的禁锢,使学书之路越走越宽。""宁老师 对书法规律性地理论提升,对我一直影响至今。特别是从用笔 到结构等方面的教授,既有可操作性又能够举一反三,将'常 与'变'打通。我后来在隶书教学和讲座中,都是从老师所学为 基础延展而来的。

> 宁先生那种不激不砺、庄重典雅的书风,他的"师心不师 迹"的理念,在书法艺术讲求外化和视觉冲击力的今天,更应引



第五二六〇期

夏至,夏天的第四个节气,这个时节的乡村,山青水 息,成为夏日惬意的享受与悠然。

夏至时节,田野是绿的,山坡是绿的,河水是绿的,农 谚也是绿的。这浓绿里的农事,也就因绿旺盛起来。乡村 的心愿在浓绿中拔节,在浓绿中生长,在浓绿中成熟。一 茬儿庄稼,一茬儿喜悦,春种秋收,这浓绿的夏,乃是通往 去就去,干净利落。如此,更会让心跟着雨的节奏欢快地跳 收获的铺垫,是走向收 获的重要时节。

夏至写意

张 勇

夏至,是白昼最长 的日子,适宜农耕;也 是夜晚最短的日子,也 适宜午休。这长与短、 耕与休,见证着一个季 节的忙与闲、苦与乐。 让乡村在忙碌中看到 期盼与美好。

盼与欢喜,一串串果子成为欢悦的源泉,成为生长的标志, 每株果树都演绎着一个美丽的故事。

插秧,乡村的农事在这个时节格外匆忙。收割机开进田 野,村人顾不得擦汗喝水,匆忙的身影写意夏的欢喜与辛 苦,广袤的田野呈现出热闹的劳作景象,这是夏至时节的 风光,是乡村壮丽美妙的画卷。

夏至时节的夜晚是清静的,因为白日的辛苦,夜晚的梦更 绿,天蓝云白。参天大树筛落片片浓荫,让老槐树下的歇 香甜。荷塘披上月光,蛙鸣也更清澈透亮。星闪风轻,夜静梦 香,远处一片天籁轻奏,成为梦的旋律。

夏至时节的雨不寻常,它不同于春雨绵绵、秋雨萧瑟、 冬雨清冷,它总是下得畅快淋漓、"气势汹汹",让你防不胜 防,让你在淋湿中享受一份意外和欢笑,让你感到"爽"。说

> 动。雨过天晴,阳光洒下 来,蔷薇花、太阳花愈加

> 这个时节南方的梅雨 却是另一种格调。6月的 乡村会被阵阵梅雨淋湿 淋透,让心事沉进记忆。 那湿漉漉的心情,时而会 像熟透的梅子酸酸甜甜, 时而会像缠绵的雨滴晶

夏至时节的果园似乎就是乡村的乐园,充满了累累期 晶莹莹,唐诗里的意境,会降临于此情此景,让你感受另-种诗情画意。

夏至时节,江南的早稻开始抽穗,北国的棉田逐渐结铃开 夏至时节,热浪滚滚,农事随之升温。北方麦收,南方 花。早稻昭示季节与心愿,棉桃绽放憧憬与时光,大地总是这

> 夏至时节,乡村会在农历的深处与火热的心头书写夏的 章节,一页一页,写着写着,就会慢慢沉于一部线装的长篇,成

样,将感激写进时光的风景,让乡村沉醉其中。 为夏的精彩记忆。